

成都市房屋安全鉴定与维修加固协会文件

成房鉴协字〔2022〕8号

关于开展成都市房屋安全鉴定从业人员 继续教育培训的第二次通知

各会员单位：

经协会研究决定，定于2022年11月21日开展成都市房屋安全鉴定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近期，全国疫情呈多点散发态势，四川部分地区疫情形势严峻复杂，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确保参训人员的健康安全培训期间，请各位参培人员在参加培训期间严格遵守防疫要求，做好防护，戴好口罩。

现将培训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培训时间：11月21日 9:00-17:00；

签到时间：8:30-9:00。

二、培训地点

索菲斯锦苑宾馆二楼国色天香厅（成都市青羊区人民中路三段22号）。

三、培训内容

1. 通用规范在房屋鉴定中的运用——黎红兵
2. 房屋安全性鉴定与抗震鉴定的案例分析讲解——陈雪莲

四、注意事项

1. 请各单位指定一人收集报名参加本次继续教育人员的证书（2019年协会颁发的培训证书），签到时将证书交至签到处，并在签到处领取培训发票。如果有证书遗失等情况，请提前与秘书处联系。

2. 仔细阅读《关于落实成都市房屋安全鉴定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疫情防控要求的通知》，并按要求填报附件2。

五、联系方式

培训相关事宜如有疑问，请与协会秘书处联系。联系人：周丽，联系电话：18428319379。

- 附件：1. 关于落实成都市房屋安全鉴定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疫情防控要求的通知
2. 人员健康情况筛查汇总

成都市房屋安全鉴定与维修加固协会

2022年11月7日



成都市房屋安全鉴定与维修加固协会

2021年11月7日印发

关于落实成都市房屋安全鉴定从业人员 继续教育培训疫情防控要求的通知

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和《四川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第六版）》相关要求，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形势，结合继续教育培训会（以下简称大会）实际，现就大会参会及涉会工作人员疫情防控要求通知如下：

一、不能参会或参与会务工作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能参会或参与会务工作。

- （一）会议前 15 天有境外旅居史；
- （二）会议前 15 天有国内高中风险区旅居史；
- （三）会议前 15 天有国内本土疫情发生地所有县（市、区、旗）旅居史；
- （四）健康码或行程卡显示黄码或红码；
- （五）属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以及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等医学观察期人员；
- （六）会议前 48 小时出现发热、乏力、咳嗽、咽痛、腹泻、呕吐、嗅觉或味觉减退等症状，
- （七）有其它情况，经有关医疗机构认定不适合参加的。

二、参会人员健康监测分工

- （一）主办方履行告之责任。按照“谁主办、谁告知、谁监督”原则，会议主办方将在会议前通过微信工作群、微信公众号、官网等多途径将大会参会人员疫情防控要求告之单位，并监督单位

告知本单位参会人员。

（二）会员的单位履行管理责任。按照“单位报送、单位负责、单位管理”的原则，请各单位会前对参加此次培训的本单位人员进行自查，并按照《人员健康情况筛查汇总表》（附件2）登记造册，核查15天行程情况，掌握健康情况。参加培训人员，自11月7日起原则上不离开成都市，因特殊原因确需离开本市的，不得前往有国内本土疫情发生地所有县（市、区、旗），各单位于培训当天将《人员健康情况筛查汇总表》提交至签到处。

（三）加强工作信息沟通。请各参培单位加强与协会信息沟通，共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